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

会员手册

中国·郑州

2021年12月

目 录

『致会员的一封信』	2
『会员管理办法』	3
『会费管理办法』	12
『会员服务内容』	14
『会费收取标准』	15
『入会流程』	16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入会申请表（单位）	17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入会申请表（个人）	19
『入驻“豫才智汇”平台流程』	20

『致会员的一封信』

各会员：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简称“豫人协”），是我省从事人才交流服务业务的社会团体。2005 年经河南省人事厅批准、河南省民政厅登记成立。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为业务指导及监管单位。

协会会员包含有：省内各级公共人才、就业服务机构、从事人力资源服务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及相关机构、非本省登记但在本省设有人力资源服务分支机构、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的组织以及与本行业相关的其它组织、本省内高等院校、大中专职业院校、科研机构、培训机构及教育咨询机构、对人力资源服务及人力资本服务事业热心的其他企事业单位和团体等；

协会专家委员会成员包含有：高校教授学者、科研院所研究人员、国有企业管理人员、民营企业企业家等。

协会分支机构包含有：专业委员会、分会、工作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技术委员会等。

协会直属机构有：河南省人才发展研究院、河南育教职业培训学校、郑州高技能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等。

协会的宗旨是：服务会员、服务行业、服务政府、服务社会。

协会的业务范围有：行业自律、学术交流、人才服务、人才培训、人才引进、人才规划、人才评价、人才测评等等。

协会自 2021 年 6 月换届以来，以“加强人才服务，搭建人才平台，建设人才强会、服务人才强省”为目标，以“项目+资本”为工具，加快构建以人才库、岗位库、项目库、政策库、会员库为一体的人才精准智能化服务平台；加快推动品牌化、特色化、精准化、专业化、信息化为一体的综合性人才产业园区建设，使其真正成为我省有影响力的人才行业领头军。

在此，诚挚的邀请贵公司（单位，您）加入人才协会，与广大专家、人才一同前行，和谐发展。

协会邮箱：hnrclxh@163.com，联系方式：0371-56262220

协会地址：郑州市管城区东大街 59 号福华大厦 B 座 26 层

『会员管理办法』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会员管理办法

（2024.3.8 修订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章程》，结合本会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会会员包括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

第三条 本会依照协会章程和本办法发展会员。会员由本会秘书处负责注册登记，收取会费，发放会员证书。

第四条 此办法适合于协会直属机构和分支机构。

第二章 入会条件及会员等级

第五条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协会章程，遵纪守法的单位和个人可自愿申请加入协会：

（一）单位会员入会条件

- 1.本省内各级公共人才、就业服务机构；
- 2.本省内从事人力资源服务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及相关机构；
- 3.非本省登记但在本省内设有人力资源服务分支机构、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的组织以及与本行业相关的其它组织；
- 4.本省内高等院校、大中专职业院校、科研机构、培训机构及教育咨询机构；
- 5.对人力资源服务及人力资本服务事业热心的其他企事业单位和团体。

（二）个人会员入会条件

- 1.在各领域具有一定影响的专家、学者；
- 2.热爱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的从业人员及各界人士。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可申请加入协会

- 1.曾受过刑事处罚、党纪政务处分，或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单位或个人；
- 2.曾被开除党籍或公职的人员；

- 3.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4.曾有学术不端等不良行为；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加入社会团体的其他情形。

第六条 协会会员等级分为：普通会员单位、理事单位、常务理事单位、副秘书长单位、副会长单位，在满足第五条入会条件下，需满足以下条件可申请增补相应等级。

（一）理事单位增补条件。在符合普通会员的基础上，加入协会满1年及以上，积极参加协会活动，承担协会委派的工作，愿意为协会及行业发展建设献言献策；由秘书处审核推荐，经会长办公会表决通过。

（二）副秘书长单位增补条件。在符合理事条件的基础上，在人力资源服务行业中具有一定的影响力，企业达到一定规模，在行业中处于龙头骨干地位。由秘书处审核推荐，经会长办公会表决通过。

（三）副会长单位增补条件。在符合副秘书长条件的基础上，在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的理论研究、业态发展、技术创新及服务水平方面具有较强的影响力，能为协会及行业发展贡献力量；由秘书处审核推荐，经会长办公会表决通过。

第三章 入会流程及增补程序

第七条 符合第五条入会条件的可按以下流程办理入会：

（一）入会流程

- 1.提交入会申请表及相关资料；
- 2.秘书处审核；
- 3.提交会长办公会讨论通过；
- 4.由秘书处制作颁发会员证书，并予以公示；

5.会员入驻“豫才智汇”会员库平台。

（二）入会须提交的材料

1.入会申请表（一式两份）；

2.单位会员的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单位详细介绍材料及相关资质（以上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个人会员提交身份证复印件、学历复印件、职业履历表、主要资格荣誉等；

4.其他必要的补充材料。

第八条 符合第六条增补条件的可按以下流程办理增补

（一）理事增补流程

1.理事指协会理事单位主要负责人，从会员中选举产生；

2.填写协会负责人登记表，并提交协会秘书处；

3.由秘书处提交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并对外公示。

（二）副会长增补流程

1.副会长指协会副会长单位主要负责人，从理事中选举产生；

2.经理事会提名为协会副会长，向全体会员公示，并提交至会员代表大会表决同过；

3.经理事会研究决议，同意增补为协会副会长。

第四章 退会情况

第八条 会员如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章程》的行为，本会负责人或相关分支机构、代表机构负责人可对其进行内部警示或约谈；根据具体情况，可提交会长办公会表决通过，给予下列处分：

（一）通报批评；

(二) 暂停行使会员权利;

(三) 除名。

第九条 会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自动丧失会员资格:

(一) 不按协会规定交纳会费;

(二) 连续二年内不按协会要求参加本会活动;

(三) 不再符合会员条件;

(四) 丧失民事行为能力;

第十条 会员退会应书面通知本会并交回会员证书。

第五章 会员服务内容

第十一条 按照《章程》规定, 结合协会实际和会员单位的需求, 河南人才交流协会为各级会员单位提供以下服务:

(一) 普通会员单位服务内容

1. 每年免费在协会官方平台上推介 1 次单位介绍;
2. 每年免费在协会官方平台上展示 1 次单位活动;
3. 每年免费在《河南人才》期刊上发表 1 篇文章;
4. 每年免费提供 1 次行业政策、法律法规划学习与交流;
5. 每年免费提供 1 次业务交流会;
6. 每年免费提供参加公益类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对接服务;
7. 择优推荐参加各地区、各类型人力资源服务活动。

(二) 理事单位服务内容

1. 每年免费在协会官方平台上推介 2 次单位介绍;
2. 每年免费在协会官方平台上展示 2 次单位活动;
3. 每年免费在《河南人才》期刊上发表 2 篇文章;
4. 每年免费提供 2 次行业政策、法律法规划学习与交流;

- 5.每年免费提供 2 次业务交流会；
- 6.每年免费提供参加公益类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对接服务；
- 7.择优推荐参加各地区、各类型人力资源服务活动。
- 8.每季度免费推送一期《河南人才》（电子版），每季度免费邮寄 1 本《河南人才》期刊；
- 9.每年免费提供 2 个名额参加理事会；
- 10.可参与协会标准化建设工作；
- 11.每年免费提供 2 次市场化品牌活动的推广服务。

（三）副秘书长单位服务内容

- 1.每年免费在协会官方平台上推介 2 次单位介绍；
- 2.每年免费在协会官方平台上展示 2 次单位活动；
- 3.每年免费在《河南人才》期刊上发表 2 篇文章；
- 4.每年免费提供 2 次行业政策、法律法规学习与交流；
- 5.每年免费提供 2 次业务交流会；
- 6.每年免费提供参加公益类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对接服务；
- 7.择优推荐参加各地区、各类型人力资源服务活动。
- 8.每季度免费推送一期《河南人才》（电子版），每季度免费邮寄 1 本《河南人才》期刊；
- 9.每年免费提供 2 个名额参加理事会；
- 10.可参与协会标准化建设工作；
- 11.每年免费提供 2 次市场化品牌活动的推广服务；
- 12.优先参与协会项目合作；
- 13.优先参与协会日常管理工作；
- 14.优先免费在协会会刊上发表单位或企业主要负责人文章。

（四）副会长单位服务内容

- 1.每年免费在协会官方平台上推介4次单位介绍；
- 2.每年免费在协会官方平台上展示4次单位活动；
- 3.每年免费在《河南人才》期刊上发表4篇文章；
- 4.每年免费提供2次行业政策、法律法规学习与交流；
- 5.每年免费提供2次业务交流会；
- 6.每年免费提供参加公益类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对接服务；
- 7.择优推荐参加各地区、各类型人力资源服务活动。
- 8.每季度免费推送一期《河南人才》（电子版），每季度免费邮寄1本《河南人才》期刊；
- 9.每年免费提供2个名额参加理事会和会员代表大会；
- 10.可参与协会标准化建设工作；
- 11.每年免费提供2次市场化品牌活动的推广服务；
- 12.优先参与协会项目合作；
- 13.优先参与协会日常管理工作；
- 14.优先免费在协会会刊上发表单位或企业主要负责人文章；
- 15.可联合举办人力资源服务活动；
- 16.优先在协会举办的大型活动上做主题发言；
- 17.可代表协会开展相关活动，出席相关会议等；
- 18.可联合协会开发优质项目，组织培训班。

（五）个人会员服务内容

- 1.优先推荐在《河南人才》上发布文章；
- 2.优先共享协会的各种资源；
- 3.优先参与协会组织的各类活动；

- 4.优先参与协会开展的各类人才服务项目；
- 5.优先参与在协会举办的各类活动中担任导师、讲师、评委等；
- 6.优先纳入协会豫才智汇人才库。

第七章 会员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会员享有下列权利

- （一）本会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 （二）参加本会的活动；
- （三）获得本会服务的优先权；
- （四）对本会工作的批评建议权和监督权；
- （五）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 （六）当与人才、人力资源服务业务相关的合法权益受到侵犯时，获得协会帮助；
- （七）单位会员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人才、人力资源服务活动，可申请协会支持；
- （八）获得本会资源共享。

第十三条 会员履行下列义务

- （一）执行本会的决议；
- （二）维护本会合法权益；
- （三）完成本会交办的工作；
- （四）按规定交纳会费；
- （五）向本会推荐会员、推荐人才；
- （六）在协会监督和指导，开展本会各种业务活动；
- （七）维护协会和行业信誉，诚实守信；
- （八）自觉履行本会宗旨，参加本会的各项活动。

第八章 会费标准

第十四条 各级会员单位，按以下标准交纳会费：

- （一）会员单位：1000 元/年；
- （二）理事单位：3000 元/年；
- （三）副秘书长单位：5000 元/年；
- （四）副会长单位：10000 元/年；
- （五）个人会员：200 元/年。

第十五条 会员可以按以下方式缴纳会费：

（一）银行转账

账户户名：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

银行帐号：411061900018150013555

（二）协会收款二维码



第九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经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第四届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自 2024 年 3 月起实行。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本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会费管理办法』

(第四届二次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第一条 为了加强协会管理，履行协会职能，保障协会正常有序的开展工作，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章程》等规定，特制定本协会会费收取标准和管理办法。

第二条 会费收取工作由协会秘书处负责实施。会费交纳时间为每年第一季度。

第三条 会费的收取和使用管理应坚持取之有度、用之得当的原则。协会会费用于如下范围：

- (一) 协会办公经费、房租及日常管理；
- (二) 协会会员、理事工作会议；
- (三) 组织对行业调查研究及咨询服务活动；
- (四) 组织对本协会管理及开展相关业务人员的培训；
- (五) 协会理论研究及业务交流活动；
- (六) 协会其他活动。

第四条 协会会员缴纳的会费是按照会员权利与义务相衔接的原则，对会员会费收取采用下列标准：

(一) 单位会员

1. 副会长单位会费为每年 1 万；
2. 常务理事单位会费为每年 5 千元；
3. 理事单位会费为每年 3 千元；
4. 副秘书长单位会费为每年 5 千元；

5. 单位会员会费为每年 1 千元。

（二）个人会员

个人会员会费为每年 200 元。

第五条 单位会员拒不按期交纳会费的，视为自动退会，应予以注销会员资格。

第六条 会费使用须经秘书处或会长办公会集体研究决定。

第七条 协会在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和预算的前提下，厉行节约，加强会费使用的控制和管理。

第八条 每年的会费收支情况，须报告理事会讨论审议。

第九条 协会接受上级主管单位河南省民政厅对会费收取和使用管理的监督和检查。

第十条 协会会费收支情况须接受审计机关的审计和会员单位的监督。

第十一条 协会会费收取标准如需调整，应提出报告，按程序报理事会审定。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第四届二次会员代表大会通过并按规定备案之后生效实施。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协会理事会负责解释。

『会员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内容	
一	咨询服务	1	人才相关政策解读
		2	法律法规咨询
		3	职称评审咨询
二	人才培训服务	1	职业技能类培训
		2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3	就业创业培训
		4	企业内训
		5	专项业务能力培训
三	人才评价服务	1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2	专项职业能力考核
		3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
四	人才交流服务	1	定期召开人才经验交流大会
		2	《河南人才》期刊上专版宣传
		3	“豫才智汇”会员库工作室服务
		4	定期组织会员外出调研学习
		5	专家外派服务

『会费收取标准』

序号	会员名称	会费标准
1	副会长单位	10000 元/年
2	副秘书长单位	5000 元/年
3	理事单位	3000 元/年
4	单位会员	1000 元/年
5	个人会员	200 元/年
备注	每年 5 月 31 日前缴纳会费；新入会会员单位当年 6 月 30 日前入会的，缴纳当年全年会费；7 月 1 日后入会的，缴纳当年半年会费。	

『入会流程』

第一步：填写“入会申请表”，报秘书处审核（邮箱：hnrclxh@163.com）；

第二步：单位会员登录“豫才智汇（www.hnhra.cn）”平台，注册单位信息；

第三步：秘书处审核通过后，发放《入会通知书》；

第四步：会员单位登录“会员管理系统”完善信息后，可以“豫才智汇”平台前端开通“会员工作室”；

第五步：会员单位按照协会会费标准缴纳会费，系统后台生成会员证电子证书；

第六步：单位会员颁发“会员牌匾”，个人会员颁发“会员证”。

第七步：会员单位登录“会员工作室”发布单位动态、单位业务、招聘信息、交流互动等内容（需经管理员审核后，前端显示）；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入会申请表（单位）

会员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类型	行政事业单位	☐
			高等院校、科研机构	☐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
			培训机构	☐
			其他单位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办公地址				
邮 编		单位网址		
单位电话		传 真		
法人或主要 负责人姓名		联系方式		
职 务		QQ 号和 email		
指定联系人		联系方式		
职 务		QQ 号和 email		
入会情况				
会员类别	副会长单位		☐	
	常务理事单位		☐	
	理事单位		☐	
	单位会员		☐	
	个人会员		☐	
入会材料	法人登记证书		☐	
	工商企业营业执照		☐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	
	劳务派遣许可证		☐	

	办学许可证	☐
	单位简介（包含企业 LOGO）	☐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简介	☐
申请理由		
机构（个人） 承诺	本机构（个人）自愿加入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承认《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章程》，入会后遵守协会章程规定的义务和享受权利，并按期缴纳会费。 申请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秘书处审 核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会长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推荐人或单 位		
备注	本表格经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秘书处审核同意并加盖公章后方能生效。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印制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入会申请表（个人）

会员证编码：

姓 名		性别		姓名拼音		电子照片
身份证号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研究领域				民族		
毕业学校		专业		学位		
籍 贯						
联系方式	办公：			手机号		
	E-mail：			微信号		
通讯地址				邮 编		
个人简历						
已参加其他协会和任职情况				本次入会介绍人		
会员须知	本人自愿加入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拥护本会的章程，执行本会的决议；支持本会工作，宣传本会作用，维护本会的合法权益；积极参加本会组织的有关活动，向本会反映情况，为本会组织的各项活动提供相关信息及有关资料； 入会人（签字）： 年 月 日					
协会意见	秘书处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1、请入会人员同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正反扫描件；②毕业证扫描件；③职称证或资格证扫描件；以便协会备案并择优入驻“豫才智汇”人才库或专家库。 2、温馨提示：会议通知均是通过 E-mail 和协会网站发布，请大家一定填写清楚，谢谢！					

『入驻“豫才智汇”平台流程』

第一步：打开“豫才智汇”平台（www.hnhra.cn）,如下图所示：



第二步：注册（新入注的专家、人才和会员），登录（已注册的专家、人才和会员）

一、点击“注册”按钮，选择“专家/人才 注册窗口”或“会员注册窗口”。

The image shows the '专家/人才注册' (Expert/Talent Registration) form on the HNHRA website. The header is identical to the previous screenshot.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large red icon of a person and the text '专家/人才注册 TALENT SIGN UP'. Below this is a warning message: '为提升账号安全和信任级别，请务必准确填写本人的证件信息' (To improve account security and trust level, please accurately fill in your personal identification information). The form consists of three input fields: '请输入姓名' (Please enter your name), '请输入身份证号' (Please enter your ID card number), and '请输入您的手机号' (Please enter your mobile phone number).

（专家/人才注册窗口）

豫才智汇 YU CAI ZHI HUI

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 |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

登录 注册

首页 通知公告 政策库 专家库 人才库 会员库

会员注册 TALENT SIGN UP

① 为提升账号安全和信任级别，请务必准确填写单位信息

企业法人 *请选择法人类型

请输入单位名称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会员注册窗口)

二、点击“登录”按钮，选择“专家/人才登录”或“会员登录”。

豫才智汇 YU CAI ZHI HUI

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 |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

登录 注册

首页 通知公告 政策库 专家库 人才库 会员库

豫才智汇平台统一登录

专家/人才登录 会员登录

请输入专家/人才账号

请输入密码

请输入验证码 3137

第三步：管理员审核，新注册的用户需经平台管理员进行审核分类后，方可登录。

第四步：登录系统，完善信息。

一、专家库成员完善信息，如下图所示：

欢迎您进入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专家库成员管理平台

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 | 豫才智汇

退出登录

当前位置：首页 > 会员中心 > 基本信息

姓名*

上传照片 未选择任何文件 近期免冠照片，尺寸建议200*220px，文件大小≤50KB，建议红底或蓝底；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微信号*

性别* ☒男 ☐女

二、人才库成员完善信息，如下图所示：

欢迎您进入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人才库成员管理平台

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 | 豫才智汇

退出登录

当前位置：首页 > 会员中心 > 基本信息

姓名*

上传照片 未选择任何文件 近期免冠照片，尺寸建议200*220px，文件大小≤50KB，建议红底或蓝底；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微信号*

三、会员库成员完善信息，如下图所示：

欢迎您进入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会员库成员管理平台

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 | 豫才智汇

退出登录

当前位置：首页 > 会员中心 > 基本信息

法人类型*

单位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业务主管单位*

单位LOGO 未选择任何文件 尺寸建议200*200px，文件大小≤50KB；

法人姓名*

法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手机号码*

第五步：会员单位进入后台管理平台后，可发布相关信息，但需经平台管理员审核后，方可公示后平台前端。



河南省人才交流协会

协会网址: <http://www.hnhra.com>

联系电话: 0371-56262220

办公地址: 郑州市管城区东大街 59 号福华大厦 B 座 26 层